

湛江市交通运输局

转发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深入开展营运车辆 驾驶员安全文明驾驶教育培训考核 等专项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赤坎、霞山道路运输管理总站，城区公共交通管理中心：

现将《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深入开展营运车辆驾驶员安全文明驾驶教育培训考核等专项工作的通知》（粤交运函〔2020〕607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指定专人牵头负责该项工作。按照时间节点要求指导督促辖内道路运输企业（含个体户）、公交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营运驾驶员关注“粤考运安”公众号、安装“粤考运安”APP，有效利用粤考运安平台开展从业人员注册登记、学习考核等工作。

二、要督促指导运输企业在粤考运安平台完善人员信息并动态更新，确保本单位从业情况底数清晰，在粤考运安平台上传年度培训计划并严格落实，不得以安全会议代替安全教育培训。

三、持续开展重大节假日道路运输安全文明驾驶承诺电子签名行动，每个重大节假日及相关重要时期，要组织辖内运输企业驾驶

员在粤考运安平台开展电子签名活动，确保安全文明行车意识深入人心。

各单位要每月更新填报《营运驾驶员等关键岗位人员常态化培训教育工作进度表》，并于次月8日前报送至市交通运输局综合运输科，联系人：刘明，联系电话：3127997，联系邮箱：zjjtzyk@126.com。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局安监科。

校对：练庆威